

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
枣庄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 
枣庄市民政局  
枣庄市残疾人联合会

文件

枣住建镇字〔2019〕24号

---

## 关于报送 2020 年农村危房改造计划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住房城乡建设局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、民政局、残疾人联合会，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社会事业局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根据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山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、山东省民政厅、山东省残疾人联合会的工作部署，现就报送 2020 年农村危房改造计划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精准识别农村危房改造对象

农村危房改造对象是：以 C 级或 D 级危房为唯一住房的脱贫享受政策建档立卡贫困户、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、低保户、贫困残疾人家庭、按脱贫享受政策人口管理的即时帮扶人口和以上 5 类人群中的无房户。脱贫享受政策建档立卡贫困户、按脱贫享受政策人口管理的即时帮扶人口身份，以扶贫部门认定为准；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、低保户身份，以民政部门认定为准；贫困残疾人家庭身份，由残联商扶贫或民政部门联合认定为准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依据扶贫、民政、残联部门提供的名单，开展住房危险性等级鉴定工作。对已经拆迁上楼、2018 年以来新改造的，可将通过验收的相关材料作为贫困户住房安全的证明，不再开展鉴定。

各级住建、扶贫、民政、残联部门要建立部门协商工作机制、信息共享互联机制，将符合条件的有改造意愿的困难群众全部纳入改造范围，做到应改尽改。对无改造意愿且自愿通过其他方式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，在履行确认程序后可不再将其危房纳入改造范围，但必须提醒农户主动拆除或不再使用危房，确保住房安全。对漏报、瞒报等漠视侵害群众利益行为，要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## 二、强化信息确认

各区（市）住房城乡建设局、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社会事业局负责汇总本辖区内各镇（街）纳入改造计划贫困户信息，会同本级扶贫、民政、残联部门盖章确认。数据上报后，原则上将不再进行调整。

### 三、其他有关要求

(一) 已享受过市级以上补助资金的 4 类重点对象和按脱贫享受政策人口管理的即时帮扶人口,不得重复享受补助资金。

(二) 对于没有纳入改造计划的新增危房,要积极完善动态保障机制,统筹财政资金予以解决。

(三) 计划 2020 年改造农户信息,要导入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农户档案信息检索系统。

(四) 2020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计划汇总表(附件 1)和 2020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计划农户名单(附件 2),请于 2020 年 1 月 5 日前报市住房城乡建设局,同时抄报市扶贫办、市民政局、市残联。

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联系人: 张飞, 联系电话: 8661236

附件: 1. 2020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计划汇总表

2. 2020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计划农户名单

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枣庄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枣庄市民政局

枣庄市残疾人联合会

2019 年 12 月 23 日

附件 1

## 2020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计划汇总表

填表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表日期：

镇（街）	建档立卡贫困户			分散供养特困人员			低保户			贫困残疾人家庭			按脱贫享受政策人口管理的即时帮扶人口			合计		
	C 级 危房	D 级 危房	无房户	C 级 危房	D 级 危房	无房户	C 级 危房	D 级 危房	无房户	C 级 危房	D 级 危房	无房户	C 级 危房	D 级 危房	无房户	C 级 危房	D 级 危房	无房户
合计																		

注：1. 填表单位中填写住建、扶贫、民政、残联部门，并盖章确认。2. 具有多重身份的按照脱贫享受政策建档立卡贫困户、分散供养特困人员、低保户、贫困残疾人家庭、按脱贫享受政策人口管理的即时帮扶人口的顺序识别，不重复统计。3. 为便于统计，可根据贫困户类型，分类填表盖章。

附件 2

## 2020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计划农户名单

填表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表日期：

序号	镇（街）	村民委员会	户主姓名	身份证号码	家庭人口数	唯一住房危险等级	贫困户类型	计划改造方式	备注
1									
2									
3									
4									
5									
合计			_____户			C 级___户 D 级___户 无房___户		修缮加固___户 拆除重建___户 无房户新建___户	

注：1. 唯一住房危险等级填 C 或 D 或无房。2. 贫困户类型填写脱贫享受政策建档立卡贫困户、分散供养特困人员、低保户、贫困残疾人家庭、按脱贫享受政策人口管理的即时帮扶人口，具有多重身份的按顺序识别，不重复统计。3. 计划改造方式填写修缮加固或拆除重建。4. 危房为唯一住房的贫困户，但是不纳入危房改造对象的，要在备注中说明原因及安置方式。5. 为便于统计，可根据贫困户类型，分类填表盖章。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---

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19年12月23日印发

---